**2020年1-11月份财政收支分析**

一、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

2020年1-11月份累计完成财政收入169542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84.3%，比去年同期增长1.7%; 1-11月份累计完成财政支出581954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26.5%，比去年同期下降1.8%。

**从征收部门完成情况看**：

税务部门1-11月累计完成135748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87%，比去年同期增长7.5%；财政部门1-11月累计完成33794万元，为预算的75.1%，比去年同期下降16.4%。

**从收入级次完成情况看：**

1－11月，地方收入完成114750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85.9%,比去年同期增长2.1%；中央收入完成41776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76.9%，比去年同期增长8.2%；出口退税完成13016万元，为预算的100.1%，比去年同期增长47.5％。

**从收入结构完成情况看**：

1-11月，税收收入完成131494万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7.6%，占财政总收入77.6％；非税收入完成38048万元，比去年同期下降14.5%，占财政总收入22.4％。

**支出完成情况：**1-11月份财政支出累计完成581954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26.5%，比去年同期下降1.8%。十三大类民生工程支出501164万元，占总支出的86.1%，同比下降2.6%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

2020年1-11月份政府性基金累计收入392162万元，同比增长22.8%，其中：土地出让金收入392090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436428万元，同比下降6.0%，其中：土地出让金支出272110万元，专项债券支出149900万元。

三、财政收支主要特点

**1、财政收支结构进一步改善。**目前财政收入形势逐渐向好发展，1-11月份全县财政收入完成预算84.3%，同比增长1.7%;税收收入比上年增长7.6%，占财政收入比例77.6%，非税收入占比下降到22.4%，财政收入结构进一步改善，收入质量逐步提高。

**2、政府性基金收支基本恢复。**之前受宏观政策变化影响，与土地交易相关的政府性基金收入、耕地占用税比上年同期均较大幅度减少。目前，土地交易开始有所恢复，与之相关的政府性基金收支都有一定幅度增长。

**3、切实提高“三保”能力，有效保障基本民生。**积极对上争取，科学调度资金，优先保障县乡两级人员工资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，及时兑付民生工程、重点建设项目资金。财政支出进一步向困难群众、农村、社会事业等民生领域倾斜，1-11月用于教育、医疗卫生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城乡社区事务、农林水事务、保障性住房等13项民生方面支出达501164万元，占总支出的86.1%。

1. **下一步工作打算**

进一步强化收入预测管理，积极培植新增税源。加强收入预期管理，强化组织收入调度，依法合规组织收入，切实做到应收尽收，提高税收收入占比，优化收入结构，保证收入质量，争取高质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。加强税源管理，动态监控税源变化，保持现有税源健康前提下，强化税源培植，发展新增优质税源，增加财政收入。不断优化支出结构，加强资金监管。进一步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及低效无效支出，盘活存量资金，集中财力保障疫情防控和“三保”支出，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。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强化预算执行管理，使用好、监管好中央直达资金，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保障。